

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水晶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50人，实际出席职工代表5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科研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1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陈水晶、郑艳华、邵志康、柯有慧、闻日福、许祥伟、裘营军、石磊、王忠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，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

件、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制定了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2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陈水晶、郑艳华、邵志康、柯有慧、闻日福、许祥伟、裘营军、石磊、王忠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，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合计参与人数共 22 人，合计持有份额共 236.00 万份、占比 100.00%。其中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参与主体共计 18 人，合计持有份额 184.00 万份、占比 77.97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2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陈水晶、郑艳华、邵志康、柯有慧、闻日福、许祥伟、裘营军、石磊、王忠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，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5 日